

中国共产党南通市委委员会

通委〔2016〕60号

中共南通市委 南通市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南通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委、人民政府，市委各部委办局，市各委办局，市各人民团体，市有关单位：

为了加强对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组织领导，确保如期成功创建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南通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陆志鹏 市委书记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

韩立明 市委副书记、市政府市长

副组长：张兆江 市委副书记，市委宣传部部长、党校校长

沈 雷	市委常委、秘书长，市政府副市长
赵闻斌	市政府副市长
成 员：燕殿寿	南通军分区副司令员
张 坤	市委副秘书长
薛 谦	市政府办公室调研员
景 安	市政府副秘书长
顾国标	海安县委副书记、县长
何益军	如皋市委副书记、代市长
沈峻峰	如东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
杨曹明	海门市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黄卫锋	启东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陈永红	通州区委副书记、区长
陈 俊	崇川区委副书记、区长
曹金海	港闸区委副书记、区长
顾淑英	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羌 毅	通州湾示范区党工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顾 华	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，南通日报社社长、江海晚报社社长，南通报业传媒集团党委书记、理事会总裁
吴晓春	市委、市政府农村工作办公室主任

尹建勇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、市沿海办主任
杨 扬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
郭毅浩 市教育局局长、市委教育工委书记
黄林华 市财政局局长
魏钦稳 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
孙立新 市环境保护局局长
马建明 市城乡建设局局长
马啸平 市规划局局长，民建南通市委主委
张松泉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、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局局长
周建飞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朱进华 市农业委员会主任
刘新华 市水利局局长
陈 亮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
薛祖健 市铁路办公室主任
顾汉忠 市农业资源开发局局长
王鸣昊 共青团南通市委书记
钱锁梅 市妇女联合会主席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市农业委员会主任朱进华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市农业委员会副主任孙建坤、市城乡建设局副局长陈德华任办公室副主任，成员由市委宣传部，市财政局、市国土资源局、

市城乡建设局、市规划局、市城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委、市水利局、市农发局等部门抽调相关人员组成。

中共南通市委
南通市人民政府
2016年12月30日